

##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惠州市德赛大厦 24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实有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 3 人。会议由夏志武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举手表决的方式，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7）和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